

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红旗河管理范围调整方案编制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JSEIZB2024-006)

项目名称: 红旗河管理范围调整方案编制项目

甲 方: 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乙 方: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乙方：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EIZB2024-006 的红旗河管理范围调整方案编制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及谈判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采购合同：

一、服务要求

1. 收集前期资料：红旗河现状断面复测；红旗河现状及规划排涝能力复核；红旗河确权划界成果收集整理。
2. 编制管理范围调整方案（主要包含拟调整的红旗河基本情况；调整前管理范围矢量成果；调整管理范围的原因、合法合规依据以及相关审批文件；相关技术论证报告；拟调整并经现场测绘的管理范围矢量图）并论证合法合规性；配合主管部门召开项目审查会；后期方案修订、上报；配合甲方完成项目审批。

3. 通过水利主管部门的调整方案符合性审查并获批准公告。

二、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甲方在合同签订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编制该项目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给乙方并对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2. 协助乙方做好项目的现状调查及资料收集工作。
3. 其他协作事项：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协商解决。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玖万陆仟捌佰伍拾元整（¥96850.00）。

四、服务时间和地点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

服务地点：由甲方指定。

五、付款

乙方报告编制完成、通过水利主管部门市水利局的审查并获批准公告，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100%。付款前，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号）：91370102165946865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东城支行

账号：37001618818050149001

六、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

1、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2）涉密人员范围：参加此项目的所有人员。

（3）保密期限：该项目合同结束后 2 年内。

（4）泄密责任：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按有关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

（1）保密内容（包含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的有关基础资料及其所含有的相关技术信息。

（2）泄密人员范围：参加此项目的所有人员。

（3）保密期限：该项目合同结束后 15 年内。

（4）泄密责任：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按有关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七、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技术咨询工作成果验收方法：通过专家评审。

2、验收时间和地点：根据主管部门安排评审时间确定。

八、知识产权

1、为完成本合同工作，甲、乙双方原来各自拥有的技术成果归甲、乙双方各自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乙）方所有，各占 50%。

3、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乙）方所有，各占 50%。

4、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



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归甲方所有。

5、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目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归乙方所有。

6、上述由双方共享的新的技术成果和知识产权的有效期为二十年，任何一方在与第三方共享甲乙双方共享的新技术成果和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前必须得到另一方的同意。

7、双方保证在执行此合同时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九、联系方式

甲方代表：宗铁夫，联系方式：18705237216。

乙方负责人：王鑫，联系方式：13511554538。

项目负责人承担以下责任：

1、协调双方的工作关系及业务往来；2、对合同的各项条款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落实；3、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在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履行保证金的退还及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约定，甲方收取乙方履约保证金金额合计960元。乙方凭交费通知单到甲方财务处领取财务收据。

2. 如果乙方履行符合合同约定，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乙方。乙方凭甲方签署的同意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到甲方处办理保证金的退还。

3. 乙方延迟履行合同不超过7日，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的50%作为迟延履行违约金。乙方超过7日未履行合同或有其他履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同意甲方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果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另行赔偿甲方损失。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做



如下 2 处理:

- 1、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约定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见证方三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见证方各执贰份。

十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格式及条款;
- 2、谈判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 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见证方:

代表签字:

日期:

乙 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